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而作出。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下公告為本公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之要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倪藝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永強先生及朱邁進先生,非執行董事汪樹青先生、王威先生及周崇沂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德先生、李潤生先生、趙勁松先生及王祖溫先生所組成。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 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承销总结及相关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 所备案通过, 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宜。

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 告书》及相关发行文件, 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